附件4：

材料清单

报考人员应严格按以下要求提供材料进行报名，并于面试及面谈当日提交原件供审查人员验证，提供复印件供留存，**现场递交材料时请按照顺序装订**。

1.《深圳市福田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2023年9月公开招聘特聘人员报名表》（现场资格审核时提供，填写内容须打印，本人手写签名，贴本人相片，一式两份，收原件）；

2.《深圳市福田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招聘特聘岗位人员报名信息收集表》（线上报名阶段提供，电子版）

3.身份证（验原件，收复印件）；

4.学历、学位证书（验原件，收复印件）；

5.《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学信网 https://www.chsi.com.cn）（从全日制本科起，验原件，收复印件）；

6.《中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学信网https://www.chsi.com.cn)。（从全日制本科起，验原件，收复印件）；

7.工作经历证明，如劳务合同、社保清单、离职证明等（验原件，收复印件）；

8.岗位条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及反映个人能力和实绩的证明材料，如**本人起草的各类文书材料、职称、职业、执业证**等（验原件，收复印件）；

9.有相关情形的，均须按以下要求提供相应材料：

①留学归国人员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尚未取得《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的，可以凭深圳市外国专家局出具的《出国留学人员资格临时证明》接受资格审查；未毕业的，资格审查时必须提供就读院校开具的在读及毕业时间的证明；

②国内院校与国外院校联合办学的，按国内院校毕业生报考，资格审查时须提供国内院校出具相应的证明。属国内院校与国外院校联合办学取得国外学位的，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联合办学学历学位评估意见书》；

10.《无犯罪记录证明承诺书》原件1份，需手写签字。